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科員 全靜如
電話：
電子信箱：n57275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宜蘭縣壯圍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0日
發文字號：投府原產字第10900061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南投原鄉原住民烤豬認證合格名單 (376482800A_1090006187_ATTACH1.xlsx)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南投原鄉原住民烤豬認證合格名單」1份，請各機關於辦理活動有需求時，優先選擇認證合格之業者辦理，並請廣為宣傳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案烤豬為原鄉部落傳統美食，為保護原鄉產業，並傳承獨特原住民飲食文化與價值，本局透過烤豬認證機制建立南投原創烤豬之專業品牌，以幫助行銷，建立周延的原住民烤豬產業鏈，讓消費者吃的安心、健康，惠請各機關協助辦理。
- 二、南投原創烤大豬巴布官方網站<http://nantoubabu.com.tw>，提供最新消息、優質店家、品牌故事惠請宣導周知。

正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、本府各單位

副本：本所產業科

